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國立中興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

傳 真：04-22852787

承 辦 人：邱佳慧

聯絡電話：04-22840207-203

電子郵件：chiahui@nchu.edu.tw

受文者：中國文學系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興研字第113080339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本校作業要點、申請表、學院審查結果推薦表各1份

主旨：本校113學年度「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補助計畫」獎學金申請（第二次徵件）事宜，請轉知欲申請之博士生自即日起至113年11月22日（星期五）止向所屬學院提出申請資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3年9月24日臺教高(二)字第1132202561G號函及「國立中興大學執行『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補助計畫』作業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因應旨揭補助計畫係首次受理申請，為增加本校博士生獲補助之機會，以達成本計畫之人才培育及產業效益，開放第二次徵件。
- 三、補助名額：以各學院第一次徵件審查後之缺額，作為各學院第二次徵件之補助名額上限。
- 四、配合款補充說明：以一學年度（113年8月至114年7月）累計可補助學生至少24萬元即符合申請資格。
- 五、各學院第二次徵件之初審會議完成後，請各學院於113年11月29日（星期五）前提交「學院審查結果推薦表」、院級審議會議紀錄及推薦學生之申請資料，送研究發展處校務發展中心，以辦理複審事宜。

六、「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補助計畫常見問答」、本案相關法規及表單等電子檔，請逕至本校研究發展處網站 (<https://research.nchu.edu.tw/>)/校務發展中心/「博士生獎學金」項下下載參閱使用。

正本：本校一、二級單位

副本：

校長 詹富智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言

線